

## 國立臺東大學活動/課程成果紀錄表

活動/課程名稱	學生學習活動—智慧財產權認知與專利、商標		
活動/課程類型	<input type="checkbox"/> 課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講座 <input type="checkbox"/> 活動	課程代碼	
執行單位	教發中心	講師姓名	蔡明樹
活動聯絡人	黃于捷	講座助理	無
執行日期	107/10/22	電話/分機	1144
執行地點	鏡心書院 A204 教室		
參與人數	教師人數	學生人數	校外人士
	8 人	12 人	
活動/課程主旨	提供學生多元學習，瞭解智慧財產的基礎知識		
活動/課程 過程簡介 1.200~500 字說明 2.內容條列 3.成果簡述	<p>邀請蔡明樹律師分享智慧財產權的認知與商標、專利基本常識給本校師生瞭解。首先介紹認識智慧財產權，並且舉例生活中的案例，像是學生在網路上搜尋圖片、研發新技術、網路上販賣包包等等，都與智慧財產權息息相關。並且把智慧財產權的概念，給予師生重新學習尊重的定義，從中分享網路上優秀的創作影片，提供給師生參考，為什麼好的作品需要受到著作權的保護。在生活當中往往會不小心發生著作權的衝突，甚至會有刑責的問題產生，蔡律師也一一舉例，在什麼情況下，會侵犯著作權。</p> <p>著作權的分類很廣泛:例如語文、音樂、戲劇、舞蹈、美術、攝影、圖片、錄音、視聽、建築、電腦程式、設計.....等等，讓參與的師生，有基礎的概念，以免日後再引用他人的著作時，會更加小心。其實，如侵犯他人的著作權，會有民事責任、刑事責任問題產生，此外還會要有賠償。並告訴師生要安全、合理使用他人的著作，並提供網路上創用 CC 的資源，讓師生可以參考，避免侵權。</p> <p>除了介紹智慧財產權的各項細則外，營業秘密法也是本校師生需要了解的，學生在未來進入職場，對於各公司的研究或者開發秘密是必須合理保密，針對公司(企業)的營業機密，要特別小心處理，提供基礎的商業機密的重要性，給予學生知悉，反能保護自己。</p>		
活動照片(3~6 張，請以文字說明照片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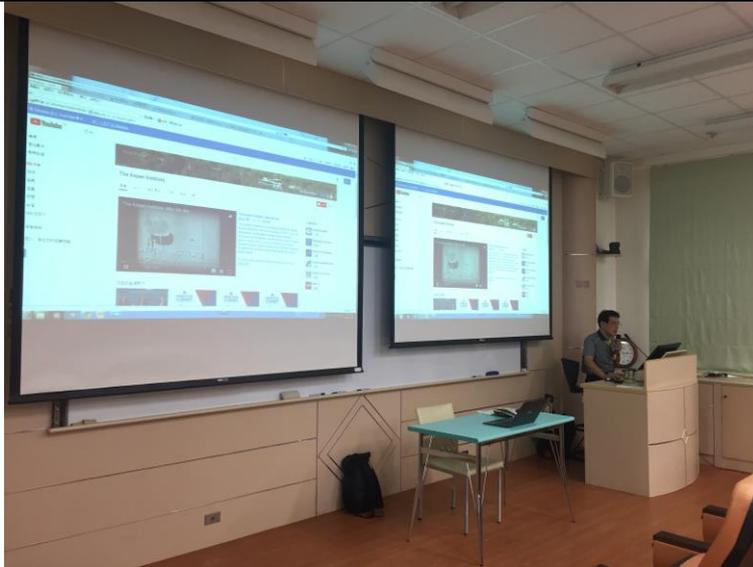
蔡律師分享國內優秀的創作影片



蔡律師自我介紹



## 參與師生聆聽蔡律師智慧財產權的關說明



說明相關授權的範例

其他附件(請依執行內容附上相關文件)

1.簽到表 2.學習成效 / 滿意度調查分析 3.學生心得/學習單

1.簽到表:如附件

2.滿意度調查：對本活動的滿意度為 3.8 分（網路學園問卷調查）

3. 學生心得

學生心得（10501104 連○淇）

這次培訓演講為蔡明樹律師與我們分享智慧財產權中的著作權與營業秘密，一開始先帶我們認識智慧財產權，雖然台灣認定名詞為智慧財產權，但卻因為定義人類的智慧和思考不能算是具體化的財產，所以應該稱為智慧權才比較貼切。那我覺得都是有聽過智慧財產權這個詞，但卻是不會在生活中特別去注意到，我們的便利會影響導致多嚴重的事情發生。

一般常常聽到的為商品的商標權、行銷的專利權和發行書、歌曲、圖畫的著作權，保護著作者對於自己所研發、製作的物品保有絕對的權力，不受別人侵犯的保障，那往往在我們的認知中，都不會特別去注意到它，像是平常我們做報告的文章片段，有些人就會忘記補上擷取片段的來源，或是插入的圖片補充，也只是單純從網路上抓取相符的圖片直接複製貼上，都不會特別去針對來源做一個特別的補充，但就是因為我們時常接觸到引用別人製作的東西才需要更加小心。

老師演講時就有舉例，一位幫助三星手機程序的工程師，上傳了當時還未上市的三星手機，被法院判賠求償給三星，雖然不是當初的肆意這種金額，但是也付出了一定代價，就是沒有注意到三星對於自身產品擁有著作權。

但這樣說也不是東西都不能用，我們自己在網路上看影片、聽音樂，那稱為瀏覽，但如果要公開在有不定第三者觀看時，就需添加適當飲用補充來源，或是經過原作者的同意，以免觸法。

學生心得 2（10501127 官○捷）

透過蔡明樹律師活潑有趣的講述，將智慧財產權紮紮實實的融入於我們的生活中。過去相同主題的演講都十分的煩悶，不外乎就是強調智慧財產權的重要性，以及列舉出智慧財產法所包含的範疇，不過蔡明樹律師演說的內容非常豐富，每一個例子都可以連接上我們的生活經驗，口語間也能感受到

蔡律師十分博學。

身為學生的我們不外乎就是常常在課堂中報告，随意的上網搜尋幾張相關的圖片來美編自己的簡報，可能此時我們就陷入了侵害他人著作權利的陷阱裡，或者在未來將成為教師的我們，在上課教材的使用上也需要特別留意，除了要附上資料來源出處外，也應該向著作權所有人來告知使用，以示尊重，魔鬼藏在細節裡，其實這些智慧財產權的相關知識我們耳熟能詳，但是否有真正的落實在我們生活中呢？

在現今的社會中特別強調獨特性，又智慧財產權容易牽涉到侵害利益的問題，例如串流音樂的播放平台，除了吃掉唱片業的龐大利潤，更將音樂藝術的價值也降低了，透過律師分享才知道原來抄襲室內裝潢也算是著作侵害的其中一種。因此，要成為一個聰明的使用人，不要貪圖短時間的方便而侵害到他人之著作權，這部份真的需要特別留意免得讓自己惹禍上身。最後蔡明樹律師也有推薦免費又安全的使用創用 CC 著作資源，讓我們之後在使用網路資源時有個很棒的資源平台，透過這次的講座後，希望能在生活中落實智慧財產權的核心精神。